|  |  |  |  |  |
| --- | --- | --- | --- | --- |
| **办理清单：** | | | | |
| **序号** | **提案意见建议** | **当年已完成的事项** | **当年已推动的工作** | **明年待落实事项** |
| 1 | 1.切实保障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不断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细化轮候保障性住房年限内容。 | 1.1.根据《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华区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对于每年公共住房的相关政策、年度建设筹集及供应计划、项目建设信息、项目配租公告、房源退出情况等信息，均会在“龙华政府在线-住房保障专栏”上及时更新公布，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确保所有信息公开、透明。2.由于公共住房轮候年限与每年市、区公租房供应套数、轮候库人数、认租情况等因素有关，且还存在不可控因素，故对于轮候时限，目前暂无法明确并进行公示。 | 1.为尽力缩短公共住房轮候时间，强化民生保障力度，我区不断推进公共住房建设筹集及供应工作进程，提前对“十四五”期间的区级公共住房保障形势及需求进行了研判，并按照多主体参与、多渠道保障、供需适配以及公租房和人才房双轨并行等基本原则，拟定了公共住房筹集建设和供应未来五年的策略举措。计划未来五年建设筹集公共住房3万套，供应1.6万套。 | 1.无 |
| 2 | 2.完善相关制度建设 |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意见》（粤府办〔2020〕10号）的要求，龙华区已在龙华政府在线全面公布25个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制定发布街道、社区层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涉及我区公共住房事项标准目录主要为“深圳市龙华区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具体可通过http://www.szlhq.gov.cn/lhqzwfwgksxbzml/25gsdlyjczwgksxbzml/content/post\_8122460.html进行查询。 | 1.无 | 1.无 |
| 3 | 3.规范公开内容。 | 1.根据《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华区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对于每年公共住房的相关政策、年度建设筹集及供应计划、项目建设信息、项目配租公告、房源退出情况等信息，均会在“龙华政府在线-住房保障专栏”上及时更新公布，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确保所有信息公开、透明。 | 1.无 | 1.无 |
| 4 | 4.夯实工作机制基础。 | 1.目前，我区“龙华政府在线”，对于住房保障设置了“住房服务”专栏，内容包括“最新公告”“政策性文件”“公租房（安居房）申请轮候”等群众关心的事项，群众可通过该专栏，快速找到所需服务 | 1.无 | 1.无 |
| 5 | 5.积极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和途径。 | 1.除了“龙华政府在线”门户网站外，对于每年度的配租信息等重要公告，我区也会通过宝安日报、微信公众号（深圳龙华融媒）、微博（深圳龙华）等线上媒体进行宣传，竭力扩大信息覆盖面，让更多群众都能了解、认识我区住房保障工作。 | 1.无 | 1.无 |